

闲置银行卡,一张能卖200元?

银行:回收者多拿去干违法的事了,别因小失大

文/片 本报记者 王笑

银行卡已成为很多市民生活中的必备之物,与此同时,一部分不常用的闲置卡也成了一些市民的“手头之患”。近日,网上出现了不少高价回收银行卡的个人及商家,而回收的这些银行卡到底去向何处,许多市民质疑,卡去向不明令人担忧。

收卡人>> 确认能存取款就给钱

徐女士钱包里各式各样的银行卡不下十余张,但平时常用的却只有两到三张。徐女士告诉记者,前些天在网上发现了高价回收银行卡的信息。25日上午,徐女士给多位收卡人打电话了解到,普通银行卡能卖50元,带U盾的则可以给到200元左右,能正常使用,保证能存款、取款即可。在问及所回收的银

行卡去向及用途时,对方只是说受人委托,“您尽管放心,有人想用这转钱而已。”

按照徐女士给出的电话,记者以卖卡者身份拨通了其中一个注册名为“张先生”的号码,对方在听到记者有意出售自己银行卡时说:“卡先通过快递寄过来,然后告诉我姓名和密码,这步完成后会先付一半

钱作为定金,如果这边确认了卡能够正常使用,再付清全款。”

随后,记者询问银行卡去向何处时,这位张先生则称自己只是中介,为他人代理收卡,电话中他一再承诺强调,回收的银行卡不会拿去从事违法活动,而一问到具体做什么时,对方便不再回答。

胶州质检加强质检文化建设 树立质检行业形象

本报讯(姜俐) 日前,胶州市质监局把机关文化建设摆在工作的重要位置,全力打造质检文化,充分发挥文化的激励和导向作用,不断提升机关形象。

据了解,胶州市质监局实行质监工作流程化管理,紧紧围绕“建设和谐质监,陶冶情操促进工作”的要求,积极美化、亮化、净化办公环境,规范了办公场所,实行了挂牌服务、礼仪服务,积极有效地运用文件、胶州市质监信息、横幅、标语、质量月宣传活动等多种形象载体,宣传质监文化;制定印发了工作流程、质监法律法规小册子,并精选了质监文化核心内容建造文化长廊,形成了浓厚的环境文化氛围,把胶州市质监部门的整体形象展示给了社会大众。

据了解,胶州市质监局按照“以人为本”的科学管理理念,推行新型的管理方式,探索实行自我管理、和谐管理的有效途径,以调动人的自律行为,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,启发和诱导工作人员的自警、自勉、自尊、自强精神;搭建质监文化的多元载体,以党支部、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为载体,相继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文化娱乐活动。写学习心得体会、举行演讲比赛、开展文艺联欢会、进行书法摄影比赛等文化娱乐活动,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了一个学习、锻炼、娱乐、交流的园地,不断丰富了干部职工的业余生活,活跃了全局的文化气氛,进一步陶冶了大家的情操,升华了职工的团队精神。



市民手里有不少“睡眠卡”。

银行>> 当心成为洗钱“中转卡”

农行工作人员刘明哲分析称,这些回收的银行卡经人修改密码后,有可能再以翻倍价钱卖出。其中很大部分客源来自在网上开店的店家,利用自卖自买的方式以提升信誉,吸引顾客。当然,用这些银行卡借“汇款”、“转账”之名,来实现与领导之间的“灰色往来”也是可

能的。

除此之外,刘先生认为,不能排除用回收的银行卡来进行洗钱、诈骗等犯罪行为的可能。例如通过地下赌博、贪污受贿等方式所得来的“黑钱”,可以利用这些正规账户加以“漂洗”,而一些不法分子通过回收的银行卡进行诈骗时,则可以

避免公安机关追到本人。

对此,刘先生表示,回收的银行卡大多用于不合法的事情上,因此,市民不能因小失大,出售自己闲置的银行卡。同时,现在银行卡办理均为实名制,卡内储存了许多重要的个人信息,回收的银行卡一旦将其泄露,也会给个人带来不必要的各种麻烦。

律师>> 有可能会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犯罪

针对这类在网上公开宣称高价回收银行卡的行为,不少法律人士也表示了他们的担忧。“如果收卡人利用银行卡进行违法犯罪活动,那么原持卡人也将会受到法律的制裁。”江达律师事务所高琛律师这样告

诉记者。

据高律师介绍,客户在银行办理银行卡,这样就会与银行之间形成一种带有权利及义务的合同关系,持卡人在未经银行方同意的情况下,私自将持有的银行卡进行转让,这便

构成了一种违约行为,所以对于银行来说,该行为为无效行为。若收卡人将回收的银行卡用于违法犯罪活动,卖卡的原持卡人也会在毫不知情的状况下触犯法律,而银行方却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
